

要聞



簡報

慶祝建國70年

擴大舉辦展覽

各界為慶祝中華民國建國70年，將擴大舉辦建國70年展覽，並經中央規劃小組決定，以國父紀念館為固定展出場地，自70年元旦起至12月31日止，展出1年。

除了在國父紀念館展出外，並在台中市省立體育館、高雄市中正文化中心、花蓮文化中心及金門社教館舉辦巡迴展覽。這次展覽是大規模的綜合性展出，分4大單元：建國史蹟、施政績效、海峽兩岸及四海同心。

另外為慶祝建國70周年及加速農村建設，改進農業生產技術，增加農民收益，展示其成果，全國農業界，於70年2月間舉辦台灣省農業展覽與遊藝活動。

上述活動由省農林廳、省農會、台南縣政府主辦，並由台糖公司、菸酒公賣局等協辦，展出時間訂於民國70年2月20日至24日。

這項活動分為“展覽與銷售”與“康樂活動”兩大項目。

農業展覽由農林廳及所屬單位、各縣市農會與有關單位，提供農、林、漁、牧各項建設成果模型、標本、照片、及農畜產品實物及其他展售方式參加展覽。

稻作生產目標

達成自給自足

省糧食局表示，70年稻米生產目標業經擬定，全年計畫生產糙米230萬公噸，種植面積為67萬8千公頃，預計仍可達成糧食自給自足

而有餘。

省糧食局長黃鏡峯表示，69年二期水稻已收割完畢，由於水稻發育情形良好，每公頃單位面積產量突破目標，預估全年稻米生產量可達232萬公噸，超出生產目標2萬公噸，顯示乾旱並未嚴重影響稻作生產。

加速推動

農地重畫

台灣省政府決定在70年動用經費18億3千5百萬元，辦理農地重畫1萬1千7百57公頃，提高農田生產力。

省府為配合第二階段農地改革方案，擴大農場經營規模，決定自70年起5年內加速完成10萬多公頃農地重畫。

政府為獎勵推行農地重畫，減

輕農民負擔，凡參加農地重畫的農地，由政府補助工程費的3分之2，農民負擔工程費的3分之1。

根據政府分析，農地參加重畫後，由於生產條件獲得改善，平均可以提高生產量18%。

推行梅花運動

有土地就有它

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日前通過發起“推廣梅花運動”，使梅花的種植普及全國及世界，達到“有土地就有它”的目標。

“推廣梅花運動”為文復會委員蔣緯國將軍所提議。他表示，梅花為我國國花，與國旗、國徽、國歌同為國家象徵，基於目前我國外交環境，許多地區排斥我們的國旗、國歌、與國徽，但我們可以廣贈梅苗，凡是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所不能到達的地方，梅花都必須插到那片土地，“梅花”的歌聲也必須飄在那片土地的上空。

這項“推廣梅花運動”構想如下——

預期目標：(1)發展及鑑定各種



行政院副院長徐慶鐘（右二）巡視台中縣農村建設（中央社）

梅花品種，並培養與確定“國梅”之品種。(2)推廣梅苗：培育供應。(3)有計畫的栽植梅花，由國內普及海外，(4)期求“有土地就有它”。

發動構想：以慶祝開國70周年名義，擴大舉辦一系列的梅花盆栽展覽、梅畫及照片展覽、以梅花為主題之國樂演奏會、以梅花為主題之學術講座。並邀請學術界或文藝界人士撰文發表專論，促請各界人士響應推廣。

團結自強運動 成立推進協會

為持續與擴大全國各界團結自強運動，提振反共復國及愛鄉愛國情操，全國各界領導人士特別發起成立中華民國團結自強運動推進協會。

協會日前在台北市中山堂舉行成立大會，並推選端木愷、蔣彥士、吳三連、張建邦等為理事。

大會並通過宣言，指出只有團結自強才是求生存、求發展、求勝利的唯一憑藉，確信全中國所有人民團結自強精神的滙合，就是中華民國在三民主義旗幟下，富強統一的來臨。

團結自強運動，不僅關係復興基地全體同胞的自由幸福，也關係中國的命運和前途，讓我們大家以具體的行動，來光大自強運動成果，實現復興建國的理想目標。

不作董事長 寧為自耕農

身分證職業欄“自耕農”，10年前在社會不受尊重，如今由於法令所限，非自耕農者不得購買農地，有了很大的轉變，許多人放棄總經理或董事長的頭銜設法爭取。

麻豆農會人士表示，10年前身分證欄內的“自耕農”三字不受歡迎，因為社會型態變遷，走向工業



上：蔣總統經國巡視新竹科學工業區，親自駕駛電動車繞行園區。

下：省農漁牧產銷會議頒發表揚各項競賽獲勝單位。（中央社）

化，有許多人職業欄內，登記為工、商、經理、或董事長，如今炒地皮、或買農地，成了發財之道，但是往往受到限制，非自耕農不得購買農地。如今政府將限制放寬後，凡家人係自耕農者，可申請變更職業，在此一情況下麻豆鎮竟有 103 人取得了自耕農資格，也成為正式農會會員。

集中興建 安養社區

內政部決定，在台南烏山頭水庫附近以及台中示範林場基地，分

別設置示範性老人住宅社區和全國性的殘障重建院。

內政部表示，老人安養社區是由中央集中興建老人安居住宅，提供本國老人或落葉歸根的華僑，以及嚮往中華文化的外國人安養居住所需，服務項目包括實質生活、精神生活、醫護服務以及專業服務。

內政部指出，殘障重建院為生理、心理殘障重建及收容養護等多目標之綜合性殘障福利機構。對出生幼兒至老年人之殘障者，施予醫療復健、心理、教育及職業等重建，使其恢復信心，自立自助。